

孤儿之父

因子之名之（五）

引言、圣经是「孤儿流浪记」

我之前的讲章说过了，圣经的故事框架基本上是一个「父子寻亲记」，今天，我会尝试换上一个**更沉重也更内心**的角度来再看这个题目，就是把圣经读为一本「**孤儿流浪记**」。我必要强调，这不是我无中生有「读」出来的故事框架，而是圣经本身固有的。圣经传述给我们的「故事」，正正就是以「**浪子离家**」的情节开始的：**【经文一般不詳读了，大家要看的就看笔记或圣经】**

创 3:22 耶和華上帝說：「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，能知道善惡；現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吃，就永遠活着。」²³ 耶和華上帝便打發他出伊甸園去，耕種他所自出之土。²⁴ 于是把他赶出去了；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，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。

从此，人类就像「孤儿」一样，在世界上开始了世代延绵的「流浪之旅」。圣经最终也是指向「**浪子回家**」的结局：

启 21:1 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；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，海也不再有了。² 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上帝那里从天而降，预备好了，就如新妇妆饰整齐，等候丈夫。³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：「看哪，上帝的帐幕在人间。他要与人同住，他们要作他的子民。上帝要亲自与他们同在，作他们的上帝。⁴ 上帝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；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有悲哀、哭号、疼痛，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。」

而圣经的结语，亦呼唤着等主耶稣回来引入天国天家的终极信念：

启 22:20 证明这事的说：「是了，我必快来！」阿们！主耶稣啊，我愿你来！

至于圣经的中段，「**回家**」的主题更是无处不在的——上帝要带领亚伯拉罕等等有信的人去那「**更美的家乡**」，上帝要为戴维及他的子孙建立一个「**永远的家**」，以色列人亡国之后天天想着回家复国，还有最耳熟能详的，是主耶稣说过的「浪子的比喻」，这些我已经说过不少，这里就不再重复。好了，我说我要换个「**角度**」再看这个「**圣经故事**」，那又是甚么新的角度呢？

如果说，「**父子寻亲记**」这题目让我们联想到的，较多是相对「**温暖**」的「**亲情味**」，那么，「**孤儿流浪记**」让我们联想到的，就更多是「**冰冷**」的「**苍凉感**」。不错，天父上帝切望我们回家，主耶稣来领我们重返天家，圣灵感动我们呼喚上帝为「**阿爸——父**」，这些都是真实的、动人的，但是，我不想大家太过肤浅，陶醉于表面上的「**温情主义**」。我说人类像「**孤儿流浪**」不是说说的「**比喻**」，而「**孤儿流浪**」意味的辛酸血泪更不是闹着玩的，而上帝要人类像「**孤儿**」般生活了千万年，也一定不是无缘无故的。

基督信仰的奥秘真是匪夷所思的，就是上帝为要拯救我们「回家」，首先，祂就必要让我们先「成为孤儿」（把我们赶出家门），因为只有「孤儿」才会真正「想家」和真正「想爸爸」。事实上，几乎全本圣经都是出自「孤儿」之手，是一众「孤儿」的心灵展现，原因也正在于此。

你或会问：真是几乎所有圣经作者都是「孤儿」吗？

是的，而且，不是一般意义下的「孤儿」，是远远更加孤苦寂寞的「孤儿」。我今天讲的这篇信息，将会告诉你们，要非全部，至少是绝大多数圣经作者都是「孤儿」，而祂们所共信的这位上帝，因而也配称为「孤儿之父」，实至名归。

一、亚伯拉罕

亚伯拉罕自然不是严格意义的圣经作者，但圣经主体的「浪子故事」却是由他开始的，也就不得不先说一下。

^{12:1} 耶和华对埃布尔兰说：「你要离开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」

^{15:2} 埃布尔兰说：「主耶和华啊，我既无子，你还赐我甚么呢？并且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士革人以利以谢。」

^{徒7:5} 在这地方，上帝并没有给他产业，连立足之地也没有给他；但应许要将这地赐给他和他的后裔为业；那时他还没有儿子。

因着信，亚伯拉罕「离开本地、本族、父家」，割断了他的「过去」，去到渺渺茫茫的所谓应许之地——迦南，但那里，他实质甚么也没有，没有固定的土地，甚至连一个继承产业的亲生儿子都没有，可以说，他根本也没有「将来」。想想，一个人，断绝了一切过去与将来的「脉络」，孤悬天地，浪迹人间，这不正正就是最深层的「孤儿」的定义么？

我们今天，随口就说亚伯拉罕的信心怎么怎么的了不起，却极少想清楚，这种信——要让自己孤悬天地，浪迹人间的信，你真的受得了吗？罗得就受不了，所以，他一步一步地挨所多玛等大城，求的，就是在人间安顿，不想象他的爸父亚伯拉罕那样，了无终止地孤悬天地，浪迹人间。「义人」罗得尚且如此，我们究道有多少「信心」就可想而知了。总而言之，整个基督信仰的灵魂人物之一，亚伯拉罕，正正就是一个「孤儿」，一种意义上最深层的「孤儿」，而亚伯拉罕的信心，也正正反映在他甘心于「成为孤儿」之上。

二、摩西

第一个「正式」的圣经作者——摩西，也是同样的一位「孤儿」。

徒 7:20 那时，摩西生下来，俊美非凡，在他父亲家里抚养了三个月。²¹ 他被丢弃的时候，法老的女儿拾了去，养为自己的儿子。²² 摩西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，说话行事都有才能。²³ 「他将到四十岁，心中起意去看望他的弟兄以色列人；²⁴ 到了那里，见他们一个人受冤屈，就护庇他，为那受欺压的人报仇，打死了那埃及人。²⁵ 他以为弟兄必明白上帝是藉他的手搭救他们；他们却不明白。²⁶ 第二天，遇见两个以色列人争斗，就劝他们和睦，说：『你们二位是弟兄，为甚么彼此欺负呢？』²⁷ 那欺负邻舍的把他推开，说：『谁立你作我们的首领和审判官呢？²⁸ 难道你要杀我，像昨天杀那埃及人吗？』²⁹ 摩西听见这话就逃走了，寄居于米甸；在那里生了两个儿子。

摩西，一个以色列人，但被父母逼不得已地「遗弃」，成为孤儿。本来，如果他甘于甚至兴幸被法老女儿收养，做「埃及王子」，境遇一点不会差。但他就是这样吃不开，不忍心撇下自己的同胞独自享福，甚至出手相救。但同胞以色列人并不欣赏他，埃及人更要通辑他，他被逼流亡到米甸去隐姓埋名。不过，他知道，他不是米甸人，也不是埃及人，甚至不能算是以色列人。

想想，又是一个人「孤悬天地，浪迹人间」的经典，连一个起码的「身分」，一个清清楚楚的「儿子名分」都没有，这还不算是「孤儿」，谁是「孤儿」呢？

三、戴维

旧约圣经的另一位重要作者——戴维，他也是一个「孤儿」。

戴维本有极大的才华，更得到上帝和塞缪尔亲自膏立为王，可惜都是「口惠」，反而因此而被扫罗嫉妒猜疑，被追杀到天涯海角。首先，戴维逃到塞缪尔那里，以为扫罗会给撒耳母一点面子，怎知：

撒 上 19:18 戴维逃避，来到拉玛见塞缪尔，将扫罗向他所行的事迹说了一遍。他和塞缪尔就往拿约去居住。¹⁹ 有人告诉扫罗，说戴维在拉玛的拿约。²⁰ 扫罗打发人去捉拿戴维.....

于是，戴维辗转请乔纳单向扫罗求情，可是扫罗「杀意已决」，绝不留情。

撒 上 20:30 扫罗向乔纳单发怒，对他说：「你这顽梗背逆之妇人所生的，我岂不知道你喜悦耶西的儿子，自取羞辱，以致你母亲露体蒙羞吗？³¹ 耶西的儿子若在世间活着，你和你的国位必站立不住。现在你要打发人去，将他捉拿交给我；他是该死的。」³² 乔纳单对父亲扫罗说：「他为甚么该死呢？他做了甚么呢？」³³ 扫罗向乔纳单抡枪要刺他，乔纳单就知道他父亲决意要杀戴维。

跟着，戴维只好逃到祭司那里，但他取了食物和武器就走了，不敢久留，因为他知道扫罗心狠手辣，就连祭司也保不住他的：

撒下 21:1 戴维到了挪伯祭司亚希米勒那里，亚希米勒战战兢兢地出来迎接他，问他说：「你为甚么独自来，没有人跟随呢？」²戴维回答祭司亚希米勒说：「王吩咐我一件事说：『我差遣你委托你的这件事，不要使人知道。』故此我已派定少年人在某处等候我。³现在你手下有甚么？求你给我五个饼或是别样的食物。」……祭司就拿圣饼给他；因为在那里没有别样饼，只有更换新饼，从耶和華面前撤下来的陈设饼。……⁸戴维问亚希米勒说：「你手下有枪有刀没有？因为王的事甚急，连刀剑器械我都没有带。」祭司说：「你在以拉谷杀非利士人歌利亚的那刀在这里，裹在布中，放在以弗得后边，你要就可以拿去；除此以外，再没有别的。」戴维说：「这刀没有可比的！求你给我。」

国内已无容身之地，戴维唯有「浪亡国外」，连当初的敌人——非利士人，都要低三下四去投靠了，想不到一样招人疑忌，要装疯保命，不几天就又要继续逃亡：

撒下 21:10 那日戴维起来，躲避扫罗，逃到迦特王亚吉那里。¹¹亚吉的臣仆对亚吉说：「这不是以色列国王戴维吗？那里的妇女跳舞唱和，不是指着他说『扫罗杀死千千，戴维杀死万万』吗？」¹²戴维将这话放在心里，甚惧怕迦特王亚吉，¹³就在众人面前改变了寻常的举动，在他们手下假装疯癫，在城门的门扇上胡写乱画，使唾沫流在胡子上。¹⁴亚吉对臣仆说：「你们看，这人是疯子。为甚么带他到我这里来呢？¹⁵我岂缺少疯子，你们带这人来在我面前疯癫吗？这人岂可进我的家呢？」

结果，天高地大，戴维「号称国王」，事实却无处容身，最后，竟「折堕」到要逃进荒郊树林的山洞里：

撒下 22:1 戴维就离开那里，逃到亚杜兰洞。

人生「折堕」如此，连街头流浪汉都不如（至少没有人追杀他们），这不是最悲惨、最坎坷的一种「孤儿」吗？明白到戴维是「过来人」，才会明白他的诗中的深意：

诗 68:5 上帝在他的圣所作孤儿的父，作寡妇的伸冤者。⁶上帝叫孤独的有家，使被囚的出来享福；惟有悖逆的住在干燥之地。

四、众先知

旧约的另一批主要作者，就是众先知，他们代上帝发言，但大多数时候都被人间冷落，甚至被同胞逼迫，都是最深层意义下的「孤儿」。多的不说了，只要看看如火的先知**伊莱贾**和如水的先知**杰里迈亚**就明其大半了：

王上 19:10 他（伊莱贾）说：「我为耶和華——万军之上帝大发热心；因为以色列人背弃了你的约，毁坏了你的坛，用刀杀了你的先知，只剩下我一个人，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。」¹⁵耶和華对他说：「你回去，从旷野往大马士革去。……¹⁸但我在以色列人中为自己留下七千人，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，未曾与巴力亲嘴的。」

耶 1:17 所以你（杰里迈亚）当束腰，起来将我所吩咐你的一切话告诉他们；不要因他们惊惶，免得我使你在他们面前惊惶。¹⁸看哪，我今日使你成为坚城、铁柱、铜墙，与全地和犹太的君王、首领、祭司，并地上的众民反对。¹⁹他们要攻击你，却不能胜你；因为我与你同在，要拯救你。这是耶和华说的。」

虽然说上帝会为自己留下「七千人」，又说会「与你同在」，但那「七千人」却是很渺渺茫茫的，「与你同在」更不知从何说起。结果呢？这些先知们便几乎要「一个人」与「全世界」对着干。想想，这不是最悲哀甚至「吓人」的一种「孤儿」吗？

五、施洗约翰

施洗约翰自然也不是严格意义的圣经作者，不过，与亚伯拉罕相似，就是新约圣经的「浪子故事」是由他开始的，也就不得不先说一下。

太 3:1 那时，有施洗的约翰出来，在犹太的旷野传道，说：²「天国近了，你们应当悔改！」³这人就是先知以赛亚所说的。他说：「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：预备主的道，修直他的路！」⁴这约翰身穿骆驼毛的衣服，腰束皮带，吃的是蝗虫、野蜜。

约翰本来出身于祭司世家，但是他却独个儿「脱离建制」跑到约旦河去施洗，传扬「天国近了，你们应当悔改」的信息。到后来，他因得罪权贵，屈身狱中，更不明白的是主耶稣在外面为甚么传的仍是和风细雨的「福音」，而不像他那样风风火火的「审判警示」？他疑惑得要派弟兄问个明白，但主的答回复却是模模糊糊：

太 11:2 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做的事，就打发两个门徒去，³问他说：「那将要来的是你吗？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？」⁴耶稣回答说：「你们去，把所听见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。⁵就是瞎子看见，瘸子行走，长大痲疯的洁净，聋子听见，死人复活，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。⁶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！」

最后，施洗约翰就在狱中，孤孤独独地「含冤」而死。请大家动心想想，施洗约翰，他「前不见古人，后不见来者」，就他的时代来说，他所要传的是一个「全新的信息」（虽然它植根于旧约，但早就在「主流」之中失传了），是他所出身的「祭司建制阶级」无法理会的，他不得是「独行其事」。至于「将来」或甚么「福音果效」，他有生之日，几乎连影都不曾看见。这种上不着天，下不及地的「孤儿感」，大家明白吗？大家受得了吗？

六、保罗

新约圣经最主要的一位作者——保罗，他原来也是一个「孤儿」。保罗本来有了不起的出身，有清清楚楚的「信仰名分」：

腓 3:4 其实，我也可以靠肉体；若是别人想他可以靠肉体，我更可以靠着了。⁵我第八天受割礼；我是以色列族、便雅悯支派的人，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。就律法

说，我是法利赛人；⁶就热心说，我是逼迫教会的；就律法上的义说，我是无可指摘的。

保罗更清楚自己的信仰使命——去逼迫基督徒，「为上帝做大事」：

徒 9:1 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口吐威吓凶煞的话，去见大祭司，²求文书给大马色的各会堂，若是找着信奉这道的人，无论男女，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。

料不到「无端端」在大马色路上遇见耶稣基督，就改变了保罗的一生：

徒 9:3 扫罗行路，将到大马色，忽然从天上发光，四面照着他；⁴他就仆倒在地，听见有声音对他说：「扫罗！扫罗！你为甚么逼迫我？」⁵他说：「主啊！你是谁？」主说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。……」

这个「一百八十度」的改变，我们不动心不动情地看，就随口说这是大恩典大呼召呀！但请想清楚，这个「一百八十度」的改变，最初究竟意味甚么？

就是一个可怕到无法想象的「**身分危机**」。

因为「大马色事件」后，保罗作为「犹太教徒」的明确身分彻底失落了，被他本来的「同道」视为叛教者，但是，在另一方面，他又仍然被当时的基督徒视为教会的逼迫者。总而言之，保罗已经失去了「犹太教籍」，但又不能肯定能否建立「基督教籍」，「两头不到岸」，连「无间道」都不如。这与亚伯拉罕既离开吾珥又不能迦南立足，摩西离开埃及皇宫却又得不着同胞认同，几乎是一个模样的，都是最难以承受的一种「孤儿」的形态。

大家请搞清楚，保罗绝不是在大马色「一百八十度」转变后，第二天就开始「环回布道旅行宣教」的。绝对不是这样样。他有好几年是「半隐姓埋名」地生活（加拉太书说他去了「阿拉伯」），十分低调的。事实上，他也一定要花一点时间去「处理自己的心理」，而教会亦要花一点时间去接纳保罗的改变。肯定的是，保罗在最初信主的几年间，他那「两头不到岸」的「孤儿感」一定是相当不容易受的。

七、门徒约翰

圣经殿后的最后一位伟大作者，自然要数门徒约翰。他也是一位「孤儿」。首先，十二使徒之中，他是最后离世的一位。事实上，他以上百高龄，不要说使徒们，在他晚年时，就连第一代甚至大部分第二代的信徒都差不多死光了，即是，亲眼见过主耶稣，直接领受过祂的教导，看见过祂的荣光的，最后，只剩下老约翰自己一个人了。这种感觉，一方面是荣幸，但另一方面，就是孤独。再者，他等候主回到，一等就是六十多年了，第一、二代的信徒都过去了，他还在等，更要劝免第三、四，以后千秋万代的，都要等下去，却真不知要等到几时。

正是「前不见古人，后不见来者」，主耶稣第一次来已经是六十多年前的往事，而主耶稣的第二次来，却又渺渺茫茫不知要等到几时。更甚的是，这种孤寂感，天下人间，已经再没有一个人能与她分享共鸣了。这种「信仰孤儿」，我们连想起来也受不了。明乎此，大家就会明白，成书于约翰晚年的《约翰福音》里，为甚么特别强调这类「我必回家」的信息，是较早成书的三福音所比较少和「轻」的：

^{约 14:1}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；你们信上帝，也当信我。²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；若是没有，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。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。³ 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，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，我在哪里，叫你们也在那里。……¹⁸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，我必到你们这里来。

八、主耶稣

主耶稣自己没有写过成卷的圣经，但是一切圣经都是写祂和为祂写的，可以说，祂才是圣经的真正作者。事实上，主耶稣自己才是最极端的一位「孤儿」。

^{太 27:39} 从那里经过的人讥诮他，摇着头，说：⁴⁰「你这拆毁圣殿、三日又建造起来的，可以救自己吧！你如果是上帝的儿子，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！」⁴¹ 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也是这样戏弄他，说：⁴²「他救了别人，不能救自己。他是以色列的王，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，我们就信他。」⁴³ 他倚靠上帝，上帝若喜悦他，现在可以救他；因为他曾说：『我是上帝的儿子。』⁴⁴ 那和他同钉的强盗也是这样地讥诮他。⁴⁵ 从午正到申初，遍地都黑暗了。⁴⁶ 约在申初，耶稣大声喊着说：「以利！以利！拉马撒巴各大尼？」就是说：「我的上帝！我的上帝！为甚么离弃我？」

那些「僵尸神学」也会告诉你耶稣是「神子」又是「人子」，然后就推论说祂为甚么一定要是「完全的神」又是「完全的人」，「神人二性」又如何整合在祂一个人的身上，诸如此类，却一定不会告诉你，主耶稣原来也是一位「**孤儿**」。

在十字架之下，人类离弃祂，在十字架之上，上帝离弃祂。地不容祂，天不留祂，上帝不以祂为「神的儿子」，人也不以祂为「人的儿子」，要把祂逐出人间。主耶稣如此而孤悬天地，无家可归，就成为最彻彻底底的一位「孤儿」。

结语、天父是「孤儿之父」

为甚么上帝要这一切有信心的人，甚连祂的儿子耶稣基督都要「成为孤儿」呢？圣经又为甚么几乎都出自「孤儿」的手笔呢？基督信仰里的一切灵魂人物，为甚么都是最深层意义上的「信仰孤儿」呢？

答案就是，我们的天父上帝是「**孤儿之父**」。

因为只有「孤儿」会真正「想爸爸」和「想家」，也只有「孤儿」会听到从慈悲天父而来的「爸爸喊你回家吃饭」的呼唤，也只有不甘心于在人间建城立业的「孤儿」才会感应到圣经中一众「信仰孤儿」的苦心孤诣，步他们上路回家的后尘。最后，上帝要拯救我们永远脱离「孤儿」的命运——不只能回家，还要永远不再离家，祂就要亲自进入人间「成为孤儿」，告诉我们，我们的「爸爸」是谁，我们的「家」在何方。

还有，真正基督教的救赎论是彻底「**伦理化**」的，因为要救的不是你的「灵魂不死」，不是「上天堂享福」，更不是今生的平安大吉和身心康泰，而是给你「永居父家」的福气，「永为儿子」的名分，故此，就必要付出「等价」的赎价——为了给你一个「天家」，主耶稣要撇下自己的父家来到人间，为了给你一个「儿子名分」，主耶稣还要撇下祂的「儿子名分」——成为「孤儿」。这才是真正基督教的救赎论。

最近，我多处讲到关于「**圣经背景**」的问题，请大家一定要知道和认真看待，就是圣经不是「时代产物」，也不是「天跌下来」的「忽然启示」。圣经的作者都是一群「信仰孤儿」，他们都怀着「孤儿盼家望父」的极大关怀来写成圣经的。其中，有极大的孤寂悲哀，但也有极深的回家盼望。在情中有悲，在悲中有情。可以说，这样的「**孤儿的心**」正正就是圣经的「**内在背景**」，所以，我们读经解经，就别无选择，一定要以同样的「孤儿的心」来配合呼应，这样，我们才能正确地、对应地「读出」圣经的真理来。